2019年第12号

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青海省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规范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管理的通知》（青卫食品〔2016〕16号）规定，经青海省卫生健康委网站对青海青牛保健食品有限公司等13家食品生产企业制定的24项企业标准公示20个工作日后，无单位和个人对所公示的食品安全企业标准提出质疑，现准予备案。

特此公告。

附件：2019年第12号青海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目录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

2019年12月31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分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农业农村厅，省卫生监督所，相关企业。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19年12月31日印发

校对：赵庆阳